

中文摘要

同類產品 (like product) 之區分在國際貿易規範中對於分辨關稅與非關稅、義務與例外、進口與出口及內地與邊界等規範，具有相當的重要性。GATT1994 第三條國民待遇原則因加入同類產品一詞，致使此一法律概念，在比較進口產品與國內產品時，成為認定國民待遇原則範圍之核心概念之一；但由於同類產品之不確定性，常常引發各會員國應遵守義務範圍之疑義，因此，為排除貿易自由化之障礙，並釐清貿易自由化與基於各國主權所生之國內管制權限間之界線，本論文即從 GATT1994 第三條及 GATT/WTO 爭端解決案例的角度，來探討同類產品之概念範圍及其判斷標準。

本論文之內容分為六章，其章節安排如下：

第一章探討本論文對 GATT1994 第三條關於同類產品之研究動機與目的，藉此引導出本文所欲探討之主題，並說明本論文之研究方法，其次在研究範圍與限制中提出涉及同類產品之 GATT1994 條文與相關案例，並說明本論文研究範圍之限制。

第二章首先介紹國民待遇原則之理論，包括國民待遇之背景與國民待遇原則之功能，並探討不適用國民待遇原則之例外規定，進而探討國內管制權限之內涵及其行使與限制，並分析其與國民待遇原則之關係。

第三章先探討產品間關係概念上之變化，並探討同類產品之概念範圍及其在 GATT1994 第三條之作用與意義，進而分析 GATT1994 第三條之構成要件及該條第二項前段與後段之關係，同時就同類產品與直接競爭或可替代產品加以區別。

第四章先從 1970 年邊境稅捐調整案所建立的判斷標準（即傳統之判斷標

準) 探討起，並就 GATT1994 第三條第二項及第四項，探討 GATT/WTO 相關案例之爭端解決小組及上訴機構就同類產品概念所累積的判斷標準，最後就「目的與效果」判斷標準之優缺點加以探討及其在有關案例中之運作。

第五章為對 GATT1994 第三條關於同類產品之判斷標準加以評析，蓋要瞭解同類產品之概念，應從最早之 1970 年邊境稅捐調整案就同類性概念所建立判斷標準之比較利益探討起，並分析 GATT1994 第三條國民待遇原則之目的本身，究竟在於歧視效果或保護意圖，進而探討制定國內法規之目的，究為 WTO 可接受的合理的差別待遇，抑或 WTO 認為無效的保護主義，最後評析同類產品之判斷標準與市場競爭之關係。

第六章除整理 GATT1994 第三條有關同類產品之概念及其判斷標準之論述與比較分析外，並就同類產品之認定提出意見並藉此回應撰寫本論文之初衷。

關鍵詞：同類、同類產品、直接競爭或可替代產品、國民待遇原則、國內管制權限、日本酒類稅案、歐盟石綿案、目的與效果、GATT1994 第三條；GATT1994, likeness, like product